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對本文件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望塵體育科技

Gala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望塵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的[編纂]總數：[編纂]股股份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
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股款可按最終[編纂]予以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

UOB KayHian

大華繼显

[編纂]及[編纂](按字母順序排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A.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一節所述的文件，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我們與[編纂](代表[編纂])於[編纂]或前後以協議釐定，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倘我們與[編纂](代表[編纂])因任何原因而未於[編纂](香港時間)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除另有公告外，[編纂]將不超過每股[編纂]港元，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港元。申請認購[編纂]的[編纂]須於申請時繳付[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編纂]低於每股[編纂]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編纂](代表[編纂])經我們同意，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本文件所示的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根據[編纂][編纂]的[編纂]數目。在該情況下，我們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alasports.com)刊發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編纂]數目調減通告。更多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有意[編纂]在決定投資前，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情況，[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承擔的責任。有關情況載於本文件「[編纂] — [編纂]安排及開支 — [編纂] — [編纂] — 終止理由」一節。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為其利益[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編纂]可於美國境外在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進行的離岸交易中[編纂]及出售。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重要提示

[編纂]